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港华研发大楼
项目所在地	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1655号
发包人名称	苏州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2596600.00元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建造师)	沈士峰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项目名称	江苏大阳山国家森林公园植物园二期景观绿化工程一、二标段 监理
项目所在地	苏州高新区浒墅关
发包人名称	苏州大阳山生态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1222600.00元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建造师)	杨彭兰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委托监理范围 及内容		全过程监理至验收交付使用. 保修期内协调					
监 理 目 标	质量目标	"扬子杯"					
	工期目标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至工程保修期结束止					
	投资目标	1.6063 亿					
监理费用支付方式		固定费率 1.6165% (贰佰伍拾玖万陆千陆百圆)					
现 场 主 要 监 理 人 员	职务	姓名	性别	年龄	专业	职称	岗位证号
	总监	沈峰	男	42	工程	高级	32003232
	土建监	金卫国	男	31	给排水	中级	1002001
	水电监	张建新	男	48	电气	中级	0501581
	土建监理	陆峰	男	62	工程	中级	0899229
	土建监理	姚连六	男	61	工程	中级	080177
	土建监理	徐建	男	29	工程	初级	090026
	水电监理	刘桂忠	男	41	水电安装	初级	0704491
	水电监理	沈杰	男	23	计算机应用	初级	1000051
备注							

五、监理服务期:

自招标单位向监理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至工程保修期结束止。

六、本合同自签订合同之日起生效至监理人完成全部服务内容自然失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委托人、监理人各执壹份,副本肆份,委托人叁份,监理人壹份。正本、副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委托人: (签章)

监理人: (签章)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签章)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邮编:

邮编:

电话:

电话:

本合同签订于: 2010 年 08 月 1 日

合 同 书

本合同书由下列双方订立:

委 托 人: 苏州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监 理 人: 苏州中润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 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部分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委托人 苏州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与监理人 苏州中润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经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

一、 委托人委托监理的工程 (以下简称“本工程”) 概况如下:

工程名称: 港华研发大楼

工程地点: 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 1655 号。

工程规模: 总建筑面积约 74970m², 其中地上 23 层, 地上建筑面积 54098 m², 地下 2 层, 人防地库, 地下建筑面积 20872 m²。

工程造价: 暂按 1.6063 亿元人民币估算。

本工程监理费: 按固定费率结算, 固定费率为 1.6165%,

合同价计算: 16063 万元 X 1.6165%

合同总价约为: 人民币 贰佰伍拾玖万陆千陆百圆 整 (RMB 259.66 万元)

二、 本合同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标准条件》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 本合同书 (第一部分)
- (2) 中标通知书
- (3) 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有关本工程的澄清函、补充函、承诺书与修正文件;
- (4) 本合同专用条件;
- (5) 监理工作招标文件 (含来往函件);
- (6) 本合同标准条件;
- (7) 监理投标书、报价表、承诺书;

以上文件的解释顺序为: (1)(2)(3)(4)(5)(6)(7)。

三、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的规定, 承担本合同专用条件中议定范围内监理业务。

四、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注明的期限、方式、币种, 向监理人支付报酬。

JL10-0994

港华研发大楼

监 理 合 同

合同号: GH10BD006-A

委托人: 苏州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监理人: 苏州中润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10 年 8 月 1 日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苏州港华燃气研发大楼工程

建设单位	苏州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苏州中润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苏州第一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苏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建筑面积	70689.97 m²	工程造价	土建 15785.8 万	结构层次	框剪二十三层	开竣工日期	2011.4.28~
验收意见	本工程已按合同内容及设计要求施工完毕，施工符合设计要求，质量满足《GB50300-2001》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要求。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有关单位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负责人：		工地代表： 单位负责人：		参加人员： (签字)		参加人员： (签字)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